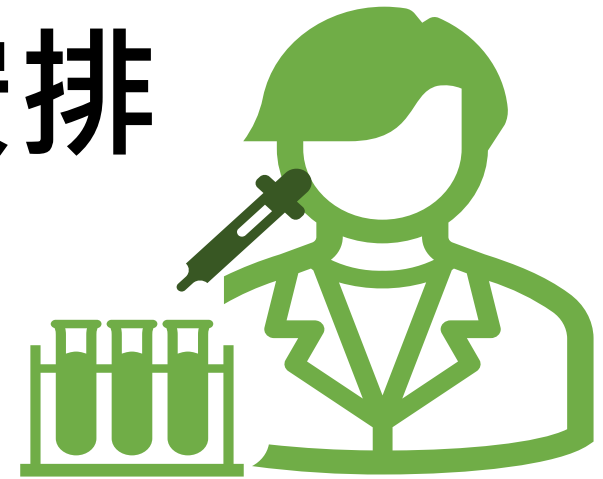


# 有關強制檢測之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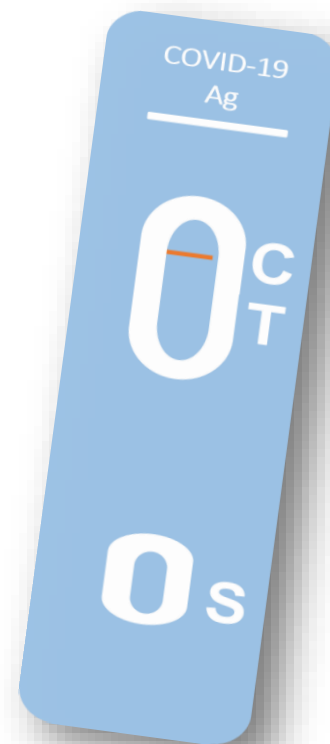
(4月21日更新)



# 接獲強制檢測公告之考生

2022 年文憑試就強制檢測的相關規定經已修訂：

- 考生或同住家人因應政府公告而需接受強制檢測，但在考試前**仍未**取得檢測結果
- 只要考生及同住家人在考試當日進行快速抗原測試時結果為**陰性**，考生便可獲准進入試場應考
- 考生需於「[考生健康申報表](#)」作申報



# 為居於「受限區域」 考生/考務人員之 優先強制檢測安排

由4月21日  
開始



適用於：

2022D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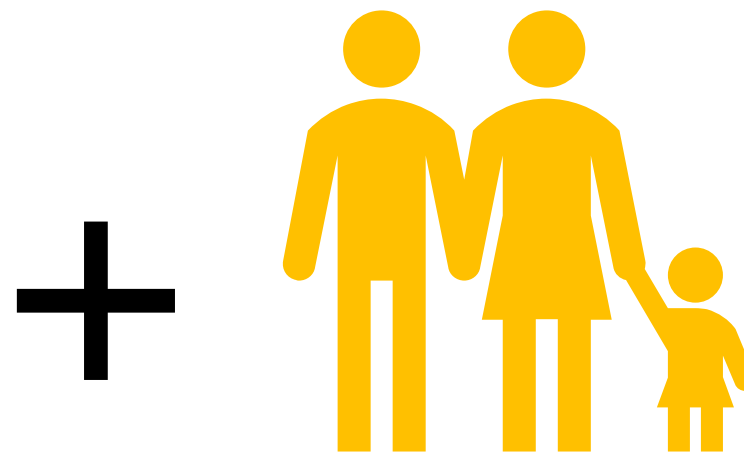
考生/考務人員

居於「受限區域」而須接受  
強制檢測



翌日應  
考/監考  
DSE

同住家庭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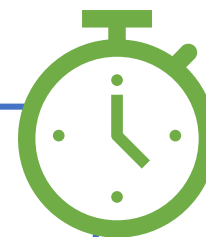
三個月內曾確診的考生/考務人員，可獲豁免接受核酸檢測，但必須聯絡「圍封」人員並出示曾確診證明，例如出院文件、由政府或獲衛生署認可計劃承認的認可私營醫務化驗所陽性核酸檢測短訊/電子/紙本紀錄、衛生署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的成功申報短訊/電子紀錄、衛生署發出的隔離令，以及其他由政府或醫院管理局發出的康復紀錄及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隔離令。

# 考試前一晚



1

在「圍封」首兩小時內/晚上8時前，與同住家人前往「受限區域」內設立的臨時採樣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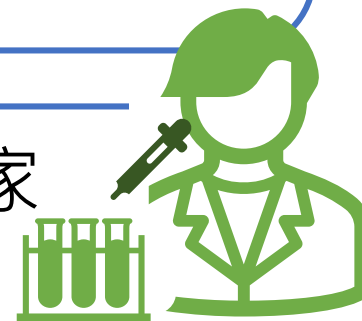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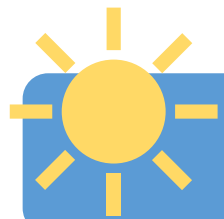
考生出示准考證、身分證明文件等相關資料，證明翌日需參加文憑試。考務人員則須攜同學校簽發的考務人員證明信件/考評局簽發的服務合約，表明考務人員身份。



3

檢疫人員會優先為考生/考務人員(及其家人)進行檢測，以盡早取得檢測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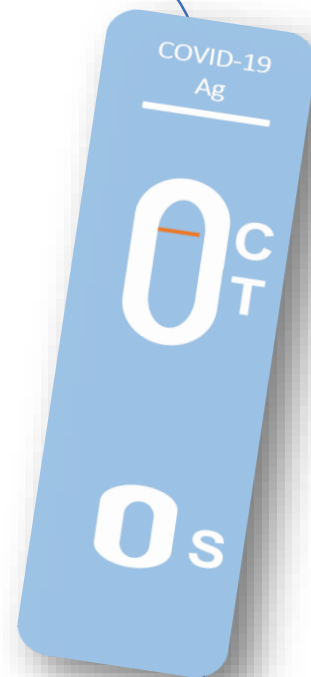


## 考試當日早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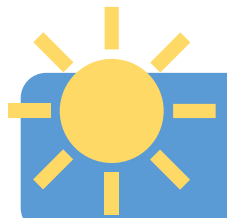
4

已進行強制檢測的考生/考務人員(包括曾確診考生/考務人員)仍需進行快速抗原測試，並取得陰性結果方可向圍封人員申請離開，前往試場應考/監考。

如快速抗原測試結果為陽性，考生可再進行多一次測試，若結果仍為陽性，考生不應前往一般試場，可申請成績評估，或到竹篙灣社區隔離設施應考；考務人員則需通知考評局或其所屬學校未能監考，並依從政府相關規定進行隔離或檢疫。







## 考試當日早上

### 情況一：已取得檢測結果

考生/考務人員(及同住家人)約於早上6時接到陰性檢測結果，可向「圍封」人員申請離開「受限區域」。

而三個月內曾確診的考生/考務人員也可出示曾確診證明，向「圍封」人員申請離開。



5

考生應盡快前往試場。



6

向試場的考務人員出示陰性檢測結果之手機短訊，才會獲准進入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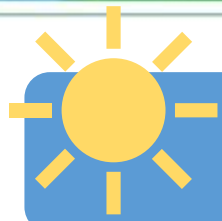


7

考生如在開考後才到達試場，試場主任會記錄其到場時間，並向考評局提交報告。







## 考試當日早上

### 情況二：未取得檢測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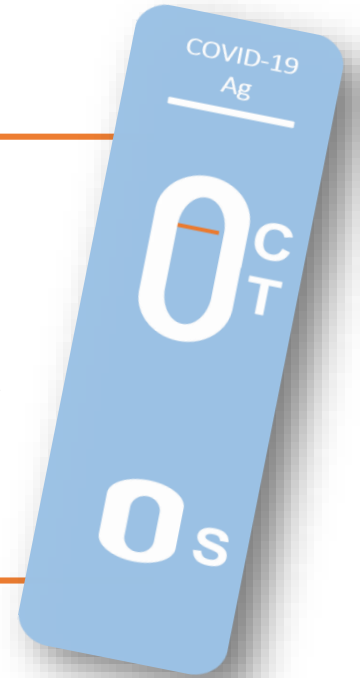
考生/考務人員(及同住家人)仍未接到檢測結果，或其核酸檢測結果呈不確定性，該考生/考務人員(及同住家人)應進行快速抗原測試，如結果呈陰性可在向「圍封」人員要求提早離開，到原定試場應考/監考。

## 到達試場後



如考生已收到  
陰性檢測結果，  
便可如期應考。

如考生仍未收到檢測  
結果，但快速抗原測  
試結果為陰性，將會  
獲准進入試場應考。



考生如在開考後才到達試場，試場主任會記錄  
考生到場時間，並向考評局提交報告。

